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延华智能”)于2021年4月2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雁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雁塔科技”)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被公开司法拍卖。

一、股东股份司法拍卖终止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公拍网”(www.gpai.net)上查询获悉上述司法拍卖事宜已终止,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原定拍卖时间	拍卖终止时间	终止原因
雁塔科技	否	67,389,136	100%	9.46%	2021年05月15日10时至05月16日10时	2021年5月14日	根据公拍网显示:“北京经侦来函,要求终止拍卖,理由拍卖标的系涉及赃款。”
合计	-	67,389,136	100%	9.46%	-	-	-

经向雁塔科技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拍网上查询

到的信息外，雁塔科技尚未收到法院的相关法律文件。

二、其他说明

1、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东为不同的法人主体，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以及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持股5%以上股东，因此，本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终止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